附件2

**2021年学院（部）转专业工作方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盖章）：数学与统计学院 联系人：赵小香 电话：0773-5846435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备注** |
| **学院（部）转专业工作小组人员名单** | 组 长：张军舰、陆锋  副组长：卢家宽  成 员: 沈青、黄仁同、张映辉、梁鑫、晏振、赵小香(秘书) |  |
| **学院（部）咨询接待人员、地址及联系电话** | 咨询人员：赵小香 教学秘书  咨询地址：雁山校区行南楼611  咨询电话：0773-5846435 |  |
| **专业考核要求、方式、排名计算办法等** | 专业1：数学类专业  见附件  专业2：统计学专业  见附件 |  |
| **各专业拟接收名额** | 专业1：数学类专业 不超过20人  专业2：统计学专业 不超过20人 |  |
| **考核时间及地点** | 5月11日周五(暂定)，  雁山起文楼南楼608(暂定) |  |
| **其他** | 无 |  |

附件：

**数学与统计学院**

**关于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

根据《广西师范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师政教学〔2019〕78号，以下简称《管理规定》)，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提升本科教学质量，营造有利于学生成才的学习环境，提供更多的自主选择和发展途径，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结合学院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

一、申请转专业的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必须满足学校《管理规定》文件要求，学院将按照《管理规定》文件要求，以及教务处下发的《关于做好2021年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教务[2021]7号)》要求，以公平、公正、公开为原则，做好相关工作。

二、申请转专业的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必须参加学院组织的相关审核或考核。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组长由学院主要负责人担任，副组长由主管教学的副院长担任，组员由学院学生管理工作人员及3位以上相关专家或教师组成，工作小组负责对申请人进行审核或考核。

三、拟申请转入我院数学类或统计学专业的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须参加学院组织笔试和面试考核。笔试：数学与统计学院的学生笔试内容为《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和《数学分析》，满分100分，时间2小时；其他学院的学生笔试内容为《高等数学》，满分100分，时间2小时。面试：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一般提前3天告知申请人考核的时间和地点。

四、申请转入我院的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的考核成绩计算办法：考核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考核成绩必须达到（含）70分以上。考核结果经过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形成是否接收的具体意见。学院按照学校的规定和要求，对拟同意转入的学生，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教务处审批。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1年3月8日